**附件2**

经营者集中简易案件公示表

|  |  |  |
| --- | --- | --- |
| 案件名称 | 中集世联达物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安达顺（深圳）供应链有限公司股权案 | |
| 交易概况  （限200字内） | 自然人杨振宇目前实际控制安达顺（深圳）供应链有限公司（“安达顺供应链”）、深圳市安达顺国际物流有限公司等多家公司（“原安达顺集团”）。中集世联达物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集世联达”）拟通过现金增资和老股转让的方式取得安达顺（深圳）供应链有限公司（“安达顺供应链”）60%的股权，并且原安达顺集团的主营业务拟全部转移至安达顺供应链。交易完成后，安达顺供应链将由中集世联达和杨振宇共同控制。 | |
| 参与集中的  经营者简介 | 1、中集世联达 | 公司成立于2014年3月12日，注册地址为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港工业区综合服务区办公楼C座二层213-01室，公司主要从事集装箱服务和国际货运代理等。 |
| 2、杨振宇 | 自然人杨振宇实际控制的所有实体的主营业务为国际航空货物运输代理服务。 |
| 简易案件理由（可以单选，也可以多选） | 🗹1.在同一相关市场，所有参与集中的经营者所占市场份额之和小于15%。 | |
| □2.存在上下游关系的参与集中的经营者，在上下游市场所占的市场份额均小于25%。 | |
| □3.不在同一相关市场、也不存在上下游关系的参与集中的经营者，在与交易有关的每个市场所占的份额均小于25%。 | |
| □4.参与集中的经营者在中国境外设立合营企业，合营企业不在中国境内从事经济活动。 | |
| □5.参与集中的经营者收购境外企业股权或资产的，该境外企业不在中国境内从事经济活动。 | |
| □6.由两个以上的经营者共同控制的合营企业，通过集中被其中一个或一个以上经营者控制。 | |
| 备注 | 相关商品市场及市场份额：  1. 国际航空货物运输代理服务市场  相关地域市场：中国境内市场  中集世联达：[0-5]%  原安达顺集团：[0-5]% | |